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4:5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

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达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26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8月26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九号中科大厦 22A单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1. 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须持有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机构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机构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有机构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中午 12: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股东请仔细填写《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登记资料。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

3. 登记地点：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火炬大道 19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 3431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洪丽旋、魏金柱

电话号码：0796-8406089

传真号码：0796-8406089

电子邮箱：board.office@mankun.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九号中科大厦 22A 单元公司会议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相关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1132，投票简称：满坤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9月2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 意 | 反 对 | 弃 权 |
|----------|----------------------------|-----------------|--------|--------|--------|
| | |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股）：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委托人应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发表明确投票意见，对于委托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2. 委托人为机构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